

证券代码：430685

证券简称：新芝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2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芝生物七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2月18日以电话方式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芳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朱佳军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现金置换无形资产出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顺利推进公司上市进程，出于谨慎原则及为夯实公司注册资本，公司控股股东周芳拟以现金212.16万元置换历史无形资产出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

2022年2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现金置换无形资产出资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毛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罗春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梅乐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周芳、肖长锦、朱佳军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（提供网络投票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上述议案需经股东大会最终批准，所以提请于2022年3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25日